

证券代码：300271

证券简称：华宇软件

公告编号：2018-004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持有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1,818,96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681%）的董事任涛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915%）；

2、持有公司 4,279,784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5626%）的股东王秀花女士计划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315%）；

3、持有公司 9,522,75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518%）的董事、副总经理赵晓明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315%）；

4、持有公司 321,633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23%）的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王琰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05%）；

5、持有公司 298,71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93%）的人力资源总监邢立君女士计划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9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任涛先生系公司董事。截至本报告日，任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818,9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681%。

王秀花女士系公司股东，作为董事、总经理吕宾先生的直系亲属，将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对其股份进行管理。截至本公告日，王秀花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吕宾先生，合计持股 7,390,1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714%。

赵晓明先生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日，赵晓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522,7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18%。

王琰先生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日，王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1,6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23%。

邢立君女士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截至本公告日，邢立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

份 298,7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9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股份减持计划

- 1、减持股东名称：任涛、王秀花、赵晓明、王琰、邢立君；
- 2、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3、拟减持股份数量：

股东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任涛	4,500,000	0.5915%
王秀花	1,000,000	0.1315%
赵晓明	1,000,000	0.1315%
王琰	80,000	0.0105%
邢立君	70,000	0.0092%
合计	6,650,000	0.8742%

4、减持股份来源：任涛先生、王秀花女士、赵晓明先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王琰先生、邢立君女士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股份。

-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 6、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
- 7、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 8、上述股东过去十二个月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1、任涛先生、赵晓明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此部分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王秀花女士作为吕宾先生的直系亲属，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此部分股份。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各自亲属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各自亲属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各自亲属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3、王琰先生及邢立君女士，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持有公司

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任涛先生、王秀花女士、赵晓明先生、王琰先生、邢立君女士将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 1、任涛先生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 2、王秀花女士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 3、赵晓明先生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 4、王琰先生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 5、邢立君女士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